

漫话语病



广西人民出版社

漫 话 语 病

枚子君 编著

广西人民出版社

前 言

《你认识这些字吗？》（以下简称《你》书）问世后，不少读者来信鼓励我们继续写些语文知识方面的小册子，帮助他们提高语文水平，以便更好地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文化科学知识，为实现祖国“四化”多作贡献。笔者根据读者的愿望，几年来又从报刊或其他书面材料以及人们的口语中，收集了一些常常不易被人觉察的病句，运用语法、修辞、逻辑等知识加以分析，指出毛病所在，并提出改正意见，编成了这本小册子。

本书基本上仍采用《你》书的知识小品形式，以免读起来枯燥乏味。全书按“语法错误”、“修辞不当”、“不合逻辑”、“应用文错误”等四个部分编排，每一部分又按错误的性质分成几个小部分。就语病论语病，从具体的例子引申出有关的语法、修辞、逻辑知识，每分析一个病例就自成一篇。

由于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缺点、错误，敬希广大读者和专家批评指正。

作 者

一九八二年二月

目 录

一、语法错误

(一) 成分残缺	(1)
1、关于复句中第二分句成分的省略	(1)
2、主语不能暗换	(3)
3、谁对音乐发生了兴趣	(5)
4、成分残缺	(6)
5、从“逻辑的定义”谈起	(7)
6、“到”的后面	(9)
7、“为……而……”	(10)
(二) 配搭不当	(12)
1、“考试”不能“录取”	(12)
2、“是”的前后	(12)
3、“建议”不宜“发出”	(13)
4、“创伤”要“医治”	(15)
5、“待遇”不能“过着”	(16)
6、“业务水平”不能“发挥”	(17)
7、“值得”的宾语	(18)
(三) 误用虚词	(20)
1、“地”和“的”	(20)

2、“的”和“得”	(23)
3、“给”和“跟”	(26)
4、“使”和“把”	(28)
5、“又”的用法	(31)
6、“非……不……”	(32)
7、“宁可……”	(33)
8、“以至”和“以致”	(34)
9、复句关系不明	(36)
(四) 误用实词	(38)
1、“琅”和“朗”	(38)
2、“灵活”不是动词	(40)
3、“野心”不是形容词	(41)
4、“多么”和“多少”	(42)
(五) 结构杂糅	(43)
1“疾恶如仇”析	(43)
2、结构杂糅 (一)	(44)
3、结构杂糅 (二)	(45)

二、修辞不当

(一) 苟简	(48)
1、“哺英雄”的说法对吗	(48)
2、“焚书坑儒”能简为“焚坑”吗	(49)
3、“鼓”能代替“鼓舞”吗	(50)
4、“焕发”不能简为“焕”	(52)

5、“幻”能代替“幻想”吗.....	(52)
6、“修旧利废”辨.....	(53)
(二) 重复.....	(55)
1、“党支部”的全称.....	(55)
2、“到”和“亲临”.....	(55)
3、“人民”和“人”.....	(56)
4、“希”和“盼”.....	(57)
5、“因为”就是说明“原因”.....	(57)
6、“影响”.....	(58)
7、判断的定义.....	(60)
(三) 修饰不当.....	(62)
“豪迈”不能修饰“字迹”.....	(62)
(四) 误用成语.....	(63)
“每下愈况”，还是“每况愈下”.....	(63)
(五) 引用不当.....	(65)
引用中的代词.....	(65)

三、不合逻辑

(一) 概念不清.....	(67)
1、“谏语”不是“忤语”.....	(67)
2、“凯旋”.....	(68)
3、“辣手”和“棘手”.....	(69)
4、“生活水平”和“生活费用”.....	(70)
5、“水平”只分高低.....	(71)
6、组织上没入党的能叫“党员”吗.....	(72)

7、 “运动员”和“篮球队”	(73)
8、 “浪费”还有“必要的”吗	(73)
9、 “增加到”和“增加了”	(74)
10、 不要暗换概念	(75)
11、 “肥料”不是“一环”	(76)
12、 “截至”和“截止”	(77)
(二) 判断不当	(79)
1、 “普及幻灯”不是“工具”	(79)
2、 “难免”以后	(80)
3、 “无时无刻”和“每时每刻”	(81)
4、 “中秋”只有一个夜晚	(83)
5、 “断定”不能“大概”	(84)
6、 谢冰莹与“新化三才子”	(85)
7、 “失之……”	(86)
8、 谁赔偿部分经济损失	(87)
9、 联结词的位置不适当	(88)
10、 多次否定带来的混乱	(89)
(三) 推理不严	(90)
“否则”之后	(90)

四、应用文错误

1、 “拾物招领”，还是“失物招领”	(92)
2、 条据的格式	(93)
3、 信封的写法	(95)
4、 一封介绍信	(98)

一、语法错误

(一) 成分残缺

1. 关于复句中第二分句成分的省略

——我们准备给学生上《为了周总理的嘱托》这一课。集体备课时，小谢提来说：“这篇报告文学的确写得好，无论思想性和艺术性都是上乘的。不过，我觉得其中一句话有毛病，应该建议作者或编者改一改。”

“哪一句？”老莫问。

“‘他们攻击他研究棉花是“技术第一”，是“黑劳模”。’”

小陈说：“这是同主语在第一分句出现，第二分句的省略嘛！有什么毛病？”

“那我们就来分析分析结构，看第二分句究竟省略了什么。”小谢说。

小陈说：“第二分句本是‘他们攻击他是“黑劳模”’，这里省去了‘他们攻击他’。”

“这是不是承前省去第一分句已出现的同主语呢？”小谢接着说。

这时老莫也插进来了：“两个分句的主语都是‘他们’，在第一分句中出现，而在第二分句中省略了，但第二分句不光是省去了主语。”

“那第二分句还省去了哪些成分？”

大家分析开了：如果把省略的成分加进去，那“他们”应是主语，“攻击”是谓语，“他是‘黑劳模’”是主谓词组作宾语，其中“他”又是主语，“是”是判断动词，“‘黑劳模’”是判断宾语。这里，省去了主语、谓语和作宾语的主谓词组中的主语。

“能省略这样多成分吗？”老莫有些怀疑了。

“为什么不可以呢？只要是两个分句相同的成分，第一分句出现了，第二分句的就可省去。如我们可以说：大家管刘文彩叫‘刘扒皮’，叫‘活阎王’。这里第二分句也省去了‘大家管刘文彩’这么多相同的成分，不是照样可以吗？”小陈说。

小谢说：“对！我也承认上下分句的相同成分是可以放在下句省略的，但这个第二分句省去的‘他们攻击他’是不是与第一分句的相应成分相同呢？”

小陈接上说：“怎么不是呢？第一分句的结构也类似：主语是‘他们’，谓语是‘攻击’，宾语是主谓词组‘他研究棉花是“技术第一”’。其中主语是‘他’……”

没等小陈说完，小谢就打断他的话说：“这句话中作宾语的主谓词组的主语是‘他’吗？到底是‘攻击他是“技术第一”’，还是‘攻击他研究棉花是“技术第一”’呢？”

听她这么一说，大家都醒悟了：第一分句中充当宾语的

主谓词组的主语不是“他”，而是“他研究棉花”这一主谓词组。这样看来，第二分句省去的“他们攻击他”与第一分句的相应成分——主语、谓语和充当宾语的主谓词组中的主语是不完全相同的，不相同的成分是不能“承前省”的。

小谢进一步指出：象“他们攻击他研究棉花是‘技术第一’，是‘黑劳模’”这样的句子是有毛病的，属成分残缺。可以有下面两种改法：

一、第二分句只省去与第一分句相同的主语：“他们攻击他研究棉花是‘技术第一’，（他们）攻击他是‘黑劳模’。”

二、如果要省去主语、谓语和充当宾语的主谓词组中的主语，那第二分句的相应成分也要改成相同的，意思也要改。如：“他们攻击他研究棉花是‘技术第一’，（他们攻击他研究棉花）是‘白专道路’。”

根据原句的意思，第二种改法变动太大，还是第一种改法较好。

经过分析，大家才认识到课文中的这一句话确有毛病，应该修改。

2、主语不能暗换

阿佳读一本期刊，读到一个地方就拿来问我：“叔叔，你看这句话：‘他并没有挡住我们，纷纷向汽车走去。’这‘向汽车走去’的，到底是‘他’，还是‘我们’？”

注：本书引文中的着重号均为编写者所加。

我反问她：“‘纷纷’能修饰单个人的行动吗？”她摸了摸脑袋，回答说：“大概不能吧！”

接着我分析这句话：这是个并列复句。第一分句的主语是“他”，第二分句的主语是“我们”。作者以为“我们”曾在上句出现，怕重复，就省去了。问题就出在这里。我们知道，句子的主语是可以在一定条件下省略的。这个条件就是要在省略后不致发生歧义。这就要依靠一定的语言环境，或用于对话，或上文已经出现，或下文即将出现，或用于祈使句等。上、下文都出现而可省略一个的，一般是同主语；不同主语省略的也有，但一定要不致含糊。如：

“这回想出来的是桂生，说是罗汉豆正旺相，柴火又现成，我们可以偷一点来煮吃的。”（《鲁迅全集》1卷460页）

文言句式也有这种情况，如：

“……触草木，尽死。”（柳宗元：《捕蛇者说》）

在前一个句子里，第二分句省去了主语“桂生”，因为“桂生”已出现于上文。虽然在上文出现的“桂生”不是主语，而是判断动词谓语句的判断宾语，但由于上面出现的人只有“桂生”一个，下面说“罗汉豆正旺相”一类话的肯定是“桂生”无疑了。后一句也类似，“触草木”的是“蛇”，“尽死”的是“草木”，主语虽不同，省去也不致误解。而“他没有挡住我们，纷纷向汽车走去”就不同了。第一分句出现了两个人称代词“他”和“我们”，第二分句省略的主语究竟是上文的“他”还是“我们”呢？有歧义。虽然借助状语“纷纷”可以猜出一点线索，但仍感到别扭。我们不妨

换一个词看看。如说“他们并没有挡住我们，纷纷向汽车走去”，这“向汽车走去”的究竟是“他们”还是“我们”呢？又如说“他并没有挡住我们，向汽车走去”，这“向汽车走去”的到底是“他”还是“我们”呢？所以象这样的语言环境最好不要省去主语，否则，容易造成暗换主语。

“那应该怎样表达呢？”阿佳又问。

“‘他并没有挡住我们，我们纷纷向汽车走去。’这样就不会含糊了。”

3、谁对音乐发生了兴趣

“喂！小王，‘从我进小学的时候起，就对音乐发生了兴趣’这一病句你是怎么改的？”小李走出考场就问小王。

“我看不出什么毛病，也就没有改。”小王说。

“唉呀，这么简单的题你也不做，真可惜！只要把‘我’移到‘从’字前面就行了呗！”

“为什么呢？”

小李高兴地解释起来：

这是一个简单句。“从我进小学的时候起”是介词词组作句首状语，“发生”是谓语中心词，副词“就”和介词词组“对音乐”都是谓语动词“发生”的状语，“兴趣”是“发生”的宾语，全句就缺少主语。到底“谁”“对音乐发生了兴趣”呢？没有说明。从整个句子分析，主语应当是“我”，但句子里并没有把“我”放在主语的位置，所以仍算主语残缺。改正的办法是，只要把“我”移到“从”的前面就行了，如：“我从进小学的时候起，就对音乐发生了兴

趣。”或者把“我”移到“就对音乐……”之前也行，如：
“从进小学的时候起，我就对音乐发生了兴趣。”

小王说：“不是说主语可以省略吗？”

小李回答：“可以，但主语省略是有条件的，必须依靠一定的语言环境。这句话在没有上下文的情况下就不能省主语。也有由一个词或者主谓词组以外的各种词组构成的非主谓句，说不上是省略了什么成分，那又当别论。”

4、成分残缺

①本书作者希望以这本书为读者学习英语句型起到举一反三的作用。

②本书作者希望这本书能对读者在学习英语句型方面起到举一反三的作用。

③本书作者希望以这本书能帮助读者在学习英语句型方面起到举一反三的作用。

④本书作者希望能以这本书为读者正确理解英语句型起到举一反三的作用。

⑤本书作者希望这本书能引导读者在学习英语句型方面起到举一反三的作用。

上面这五个大同小异的句子，究竟哪一句通顺，哪些句子有语病呢？下面我试回答这个问题。首先，从语法结构看，我们知道②句是没有语病的。“本书作者”是主语，“希望”是谓语，“这本书能对读者在学习英语句型方面起到举一反三的作用”是主谓词组作宾语。在这个主谓词组中，“这本书”是主语，“起”是谓语中心词，“作用”是其宾

语，“能对读者在学习英语句型方面”和“举一反三”分别是“起”的状语和“作用”的定语。

然后，我们拿另外四句来和这句作比较，就容易发现问题了。其它四句的全句主语同②句的一样，都是“本书作者”，谓语都是“希望”，这两部分没问题，主要是宾语部分起了变化。再仔细看看，其中的“起（到）举一反三的作用”又是五句共同有的，这应该是陈述“这本书”的，如②句的样子。可是，在①、③、④三句中，“这本书”却与“以”组成介词词组作状语，这就使得充当宾语的主谓词组中失去了主语，所以这三句有毛病（当然，每一句也还有一些其它毛病，这里只分析主要的，达到能判定病句就行了）。至于⑤句，虽然充当宾语的主谓词组中有主语“这本书”，但将介词“对”换成了动词“引导”，这就使得充当宾语的主谓词组的谓语由原来的“〔状语〕谓语→宾语”型改成了兼语型。在作谓语的兼语词组中，“读者”既作“引导”的宾语，照理，还应该作下面部分的主语，然而“起举一反三的作用”并非陈述“读者”，而是陈述“书”的，这就杂糅了。⑤句的宾语可改为“这本书能引导读者在学习英语句型方面收到举一反三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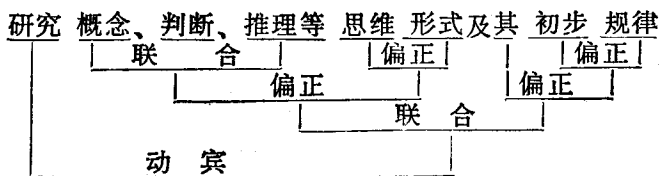
5、从“逻辑的定义”谈起

小覃准备给学生讲“逻辑知识”。他翻开一本教材，首先接触到的是关于逻辑的定义：

“逻辑是研究概念、判断、推理等思维形式及其初步规

律。”

他念来念去，总觉得少了点什么。他没有把握，就来找我商量。我仔细看了看，发现这个定义在表述上确有毛病，便笑着说：“你觉得这个句子少点儿什么呢？”他说：“我试分析一下，你看对不对。这句话是给‘逻辑’下定义。下定义常用判断动词和判断宾语的句式。这种句式主要说明主语和判断宾语是同一关系还是种属关系。在这个句子里，只有主语‘逻辑’和判断动词‘是’，与主语相应的判断宾语呢？找不到。‘研究概念、判断、推理等思维形式及其初步规律’是什么成分呢？试先分析一下它的结构：



这是一个复杂的动宾词组，只能说明主语‘逻辑’的性质，作后面成分的定义；不能说明主语包含于什么属概念，所以这个句子还缺少一个必要的成分，即判断宾语。这在语法上叫成分残缺。如果在原来句子的后尾加上‘科学’一类包含着‘逻辑’等学科的属概念，又用结构助词‘的’联系起来，那就完整了。如：‘逻辑是研究概念、判断、推理等思维形式及其初步规律的科学。’”

小覃还说：“句子一长，就容易顾头不顾尾，造成成分残缺的语病。”

他的分析很正确，我表示完全同意。

6、“到”的后面

在一篇关于蚊子的译文中有这样一句话：“蚊子飞到气味的来源——睡梦中的人。”

且不管原文如何，这个句子实在译得不大高明。试分析一下这个句子的语法结构：“蚊子”是主语，“飞到”是谓语，“气味的来源——睡梦中的人”是同位词组作宾语。而由动词“飞”加上介词“到”构成的双音节合成动词，其宾语一般是表地方、时间或方位的名词，如“飞到北京”、“（一直）飞到晚上”、“飞到河边”等。而在这个句子里，“飞到”的宾语却是“来源”和“人”，都不是表地方、时间或方位的名词，不合语言习惯。在语法上这叫动宾不配或缺宾语。原句可以有三种改法：

① “蚊子飞向气味的来源——睡梦中的人。”

② “蚊子向气味的来源——睡梦中的人飞去。”

③ “蚊子飞到气味的来源——睡梦中的人的身上。”

第一种改法是把“气味的来源——睡梦中的人”改作动词“飞”+介词“向”构成的双音节合成动词“飞向”的同位宾语。第二种改法是把“气味的来源——睡梦中的人”与介词“向”组成介词词组作动词“飞去”的状语；介词“向”的宾语可以是一般名词或代词，如“向太阳（望）”、“向党（交心）”、“向未来（迈进）”、“向那个人（走去）”等。后一种改法是加一个“身上”作“飞到”的宾语，而让“气味的来源——睡梦中的人”改作“身上”的同位定语。

7、“为……而……”

先看下面两个句子：

①“为在本世纪内把我国建设成为农业、工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现代化的伟大社会主义强国。”

②“为完成党的十一大所提出的各项战斗任务。”

这些句子有没有毛病？毛病在什么地方呢？王老师把它们集中起来向学生讲评。他说：

①的主语是“我们”或泛指，省去了或不要，但全句缺少主要动词作谓语，只有一个以介词“为”与一个复杂的词组结合构成的介词词组作状语，虽有动词词组“建设成为”，但它只是这个介词词组中的扩展部分，不能作全句的谓语，所以句子不完整。②也略同。这是从全句的结构说。从介词词组所表示的关系来看，介词“为”和它的宾语所构成的介词词组只表示行动的目的，其后还必须有为实现这一目的所采取的行动。上二例都只有表目的的部分而没有表行动的部分。所以①②的后面都必须加“而奋斗”或“贡献力量”一类的动词或动词及其连带成分。如：

①“为在本世纪内把我国建设成为农业、工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现代化的伟大社会主义强国（而）贡献力量！”

②“为完成党的十一大所提出的各项战斗任务而奋斗！”

在以“为”和有关词语构成的表目的的介词词组后面，在表行动的动词前面，往往用连词“而”连接，构成“为……而……”的固定格式，但也有不用“而”的。一般来